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試務報導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訊息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重要日程表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特殊選才

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答案卡相關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入闈心得

104指考化學科部分試題之解析與考生作答情形分析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考生應考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考試入學

十一月中心活動焦點

##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試務報導

【第二處】



### 11月5日寄發第一次考試考生成績通知單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考生成績通知單已於104年11月5日寄發，個別報名者逕寄至考生之通訊地址；集體報名者，寄交報名單位轉發考生，並以電子郵件傳送各集體報名單位經加密之考生成績資料檔

考生若未收到成績通知單時，集體報名考生請洽代辦報名單位；個別報名考生，請以語音電話(02)23643677查詢。各考生亦可自11月5日上午9時起，憑准考證號碼及身分證碼(或居留證號)，至本中心網站(<http://www.ceec.edu.tw>) 或以電話語音(02)2364-3677查詢成績；同時無論是採集體報名或個別報名之考生，凡於報名時填載行動電話號碼者，本中心於考生成績通知單之寄發當日，主動發送成績簡訊通知。



### 11月6日至9日受理第一次考試網路申請複查成績

考生如對成績有疑義時，可自11月6日上午9時起至11月9日下午5時止，使用成績通知單上之「考生申請複查成績密碼」，至本中心網站之複查申請網頁(<http://www.ceec.edu.tw>)，辦理申請複查成績，申請費用為50元；網路以外之其他申請方式，概不受理。考生申請複查時，不能指定題號，及一經申請完成，所有題目概予複查；今年計有56人完成申請成績複查程序，經複查後均成績無誤，複查結果通知書於104年11月12日寄發，同時提供網路及電話語音查詢。

00916

go to top ▲



新手上路



關於我們



訂閱/退閱電子報



徵稿啟事



活動搶鮮報



站內檢索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試務報導](#)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訊息](#)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重要日程表](#)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特殊選才](#)

[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答案卡相關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入闈心得](#)

[104指考化學科部分試題之解析與考生作答情形分析](#)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考生應考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考試入學](#)

[十一月中心活動焦點](#)

##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 11月10日發售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大學「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入學等2本招生簡章於11月10日起公開發售。今年繁星推薦入學招生計有69所大學校院、1,729個學系參加，提供招生名額合計為15,735個；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計有71所大學院校、1,964個學系參加，提供招生名額合計為55,732個，二種入學管道的招生學系及名額數均為歷年來最多；另外，「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以下簡稱高中英聽）得作為招生校系之檢定項目，經甄選委員會統計，105學年度檢定高中英聽成績之校系數，繁星推薦計有106個校系；個人申請計有99個校系。

### 105學年度招生主要變革有：

- 一、經「105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試辦計畫錄取且未依限放棄入學資格之考生」，一律不得報名本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
- 二、105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計有46所大學訂有扶助弱勢考生之招生措施。
- 三、105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計有7所大學醫學系另提供名額招收公費生，詳細名額及公費生權利義務，請參考甄選會網站公告。

### 此外，提醒報名考生留意下列事項：

1. 報名考生須參加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若有意報名採計術科成績之校系，另須參加105學年度術科考試。
2. 報名校系有檢定高中英聽測驗成績者，考生須參加105學年度高中英聽測驗，惟若曾參加103或104學年度高中英聽測驗，且成績符合報名校系檢定等級者，得免參加。另中度或重度聽覺障礙生，欲申請免檢定高中英聽測驗成績者，須依簡章規定時間及方式向甄選委員會提出。
3. 「繁星推薦」招生，同一名推薦學生僅限推薦至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含不分學群）；「個人申請」招生，每一考生申請校系數以6校系為限。
4. 「繁星推薦」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係以推薦報名考生當學年度學測成績、高中英聽測驗成績、術科成績及高中「在校學業成績」作為檢定、分發錄取之依據，考生不須參加第2階段資料審查或面試等甄試程序，惟通過第八類學群第1階篩選之考生，

則另須參加通過篩選校系第2階段甄試（面試），再由各大學按甄試成績擇優錄取；「個人申請」招生，考生除須通過報名校系第1階段學測成績、高中英聽測驗成績、術科成績篩選外，須參加通過篩選校系第2階段資料審查或面試等指定項目甄試後，由各大學決定錄取與否。

5. 「繁星推薦」分發錄取生即取得該校系之入學資格；「個人申請」錄取生須依簡章規定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參加統一分發，獲分發之錄取生始取得該校系之入學資格。
6. 「繁星推薦」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不得再報名「個人申請」及參加「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
7. 獲推薦至「繁星推薦」第八類學群之學生，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於報名「個人申請」時，不得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醫學系；第八類學群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不得再參加「個人申請」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分發。
8. 「繁星推薦」及「個人申請」獲分發錄取生，皆須於招生簡章規定期限內辦理放棄，方可參加當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及四技二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逾放棄截止日，因特殊事由欲放棄者，應逕向分發大學辦理，惟得否再報名參加其他入學管道招生，悉依該入學管道之招生簡章規定辦理。
9. 「個人申請」獲分發之錄取生如參加其他入學管道而獲錄取者，應於其他入學管道之錄取大學報到前，向分發錄取之大學聲明放棄，否則一經發現，即取消分發校系之錄取資格。惟統一分發結果公告前，已於其他入學管道錄取且完成報到者，不適用前述之規定。

03603

[go to top](#) ▲



[新手上路](#)



[關於我們](#)



[訂閱/退閱電子報](#)



[徵稿啟事](#)



[活動搶鮮報](#)



[站內檢索](#)

##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重要日程表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計73所公、私立科技校院參加聯合招生，招生重要日程如附件一所示；招生學校如附件二所示。

報名資格（請詳閱簡章規定）

★欲參加四技申請入學者，需先參加大學入學考試中心主辦之「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

申請入學報名者，以下列學校之應屆畢業生、畢業生或於下列學校修滿規定年限後，因故未能畢業，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之同等學力學生為限。如有修正時，將於本會網站公告。

1. 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高級中學）普通類學生。
2. 教育部核定辦理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高中）修習綜合高中學程學生。
3.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高級職業學校）附設普通類學生。
4. 本項前三款所列學校附設進修學校普通類學生。
5. 上述所列學校附設藝術類學生。
6. 符合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辦法第23條之一第二項規定者。
7. 本國籍學生持有外國高級中學學歷證件，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屬實者。
8. 陸地區學歷之採認，依下列規定辦理：

申請生應檢具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驗證及戶籍所在地各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採認之學歷證明文件，請參考「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4條第1項第1款規定辦理。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試務報導](#)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訊息](#)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重要日程表](#)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特殊選才](#)

[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答案卡相關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入闈心得](#)

[104指考化學科部分試題之解析與考生作答情形分析](#)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考生應考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考試入學](#)

[十一月中心活動焦點](#)





備註：辦理時間請參閱簡章重要日程表，並請注意截止時間。

### ◎ 招生重要日程

☆非應屆畢業生採網路個別報名。☆應屆畢業生由就讀學校集體報名。

項目	日期

大考中心學科能力測驗報名		104年10月29日(星期四)起至 104年11月12日(星期四)止
大考中心學科能力測驗考試		105年1月22日(星期五)起至 105年1月23日(星期六)止
大考中心學科能力測驗寄發成績單		105年2月18日(星期四)
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發售		104年12月16日(星期三)起
第 一 階 段	集體報名學校「集體報名」	105年3月10日(星期四) 10:00起至 105年3月16日(星期三) 17:00止
	1.集體報名學校「集體繳費」 2.個別報名申請生「個別繳費」	105年3月10日(星期四) 10:00起至 105年3月16日(星期三) 24:00止 <b>(跨行匯款限105年3月15日15:30前)</b>
	個別報名申請生「個別報名」 (一律網路報名)	105年3月10日(星期四) 10:00起至 105年3月17日(星期四) 17:00止
	語音預約查詢篩選結果	105年3月20日(星期日)起至 105年3月23日(星期三)止 語音專線: 0203-03536、0911-536536
	篩選結果公告	105年3月24日(星期四) 10:00起 查詢網址 <a href="http://caac.jctv.ntut.edu.tw">http://caac.jctv.ntut.edu.tw</a>
	語音即時查詢篩選結果	105年3月24日(星期四) 10:00起至 105年3月25日(星期五) 17:00止 語音專線: 0203-03536、0911-536536
	申請生複查篩選成績(向本委員會申請)	105年3月25日(星期五)前(郵戳為憑)
	科技校院寄發或於其網站公告複試通知 及相關資料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第 二 階 段	繳交科技校院複試費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郵寄資格審查及上傳科技校院規定書審資料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科技校院複試	各校自訂。105年4月1日(星期五)起至 105年4月30日(星期六)止
	科技校院寄發成績單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成績複查截止(郵戳為憑)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科技校院網站公告正、備取生錄取名單	105年5月6日(星期五)前
錄 取 生 報 到	第一階段: 正取生及備取生 報到、聲明放棄錄取資格、遞補作業	相關規定, 請詳閱簡章第8~9頁 各校自訂起始日起至 105年5月11日(星期三) 12:00止
	第二階段: 備取生 報到、聲明放棄錄取資格、遞補作業	相關規定, 請詳閱簡章第9~10頁 105年5月11日(星期三) 13:00起至 105年5月13日(星期五) 17:00止
科技校院將錄取生報到名單寄至本委員會		105年5月17日(星期二) 17:00前
本委員會函告各大學和技專校院聯合招生委員會		105年5月25日(星期三)前

附註：

- 1.本表日期如有變動，以本委員會網站公告為準。
- 2.上表中「本委員會」係指「10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  
「各校」係指參加本委員會招生之「各科技校院」。申請流程

### ◎ 73所科技校院參加聯合招生

學校代碼	學校	網址
1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ntust.edu.tw">http://www.ntust.edu.tw</a>
1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yuntech.edu.tw">http://www.yuntech.edu.tw</a>
103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npust.edu.tw">http://www.npust.edu.tw</a>
1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ntut.edu.tw">http://www.ntut.edu.tw</a>
105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nkfust.edu.tw">http://www.nkfust.edu.tw</a>
1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kuas.edu.tw">http://www.kuas.edu.tw</a>
107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nfu.edu.tw">http://www.nfu.edu.tw</a>
108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nkmu.edu.tw">http://www.nkmu.edu.tw</a>
109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npu.edu.tw">http://www.npu.edu.tw</a>
110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ncut.edu.tw">http://www.ncut.edu.tw</a>
111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a href="http://www.ntunhs.edu.tw">http://www.ntunhs.edu.tw</a>
112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a href="http://www.nkuht.edu.tw">http://www.nkuht.edu.tw</a>
113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nutc.edu.tw">http://www.nutc.edu.tw</a>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a href="http://www.ntub.edu.tw">http://www.ntub.edu.tw</a>
201	朝陽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cyut.edu.tw">http://www.cyut.edu.tw</a>
202	南臺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stust.edu.tw">http://www.stust.edu.tw</a>
203	崑山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ksu.edu.tw">http://www.ksu.edu.tw</a>
204	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	<a href="http://www.cnu.edu.tw">http://www.cnu.edu.tw</a>
205	樹德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stu.edu.tw">http://www.stu.edu.tw</a>
206	龍華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lhu.edu.tw">http://www.lhu.edu.tw</a>
207	輔英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fy.edu.tw">http://www.fy.edu.tw</a>
208	明新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must.edu.tw">http://www.must.edu.tw</a>
209	弘光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hk.edu.tw">http://www.hk.edu.tw</a>
210	健行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uch.edu.tw">http://www.uch.edu.tw</a>
211	正修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csu.edu.tw">http://www.csu.edu.tw</a>
212	萬能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vnu.edu.tw">http://www.vnu.edu.tw</a>
213	建國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ctu.edu.tw">http://www.ctu.edu.tw</a>
214	明志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mcut.edu.tw">http://www.mcut.edu.tw</a>

215	高苑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kyu.edu.tw">http://www.kyu.edu.tw</a>
216	大仁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tajen.edu.tw">http://www.tajen.edu.tw</a>
217	聖約翰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sju.edu.tw">http://www.sju.edu.tw</a>
218	嶺東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ltu.edu.tw">http://www.ltu.edu.tw</a>
219	中國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cute.edu.tw">http://www.cute.edu.tw</a>
220	中臺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ctust.edu.tw">http://www.ctust.edu.tw</a>
221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tut.edu.tw">http://www.tut.edu.tw</a>
222	遠東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feu.edu.tw">http://www.feu.edu.tw</a>
223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ypu.edu.tw">http://www.ypu.edu.tw</a>
224	景文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just.edu.tw">http://www.just.edu.tw</a>
225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hwai.edu.tw">http://www.hwai.edu.tw</a>
226	東南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tnu.edu.tw">http://www.tnu.edu.tw</a>
227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takming.edu.tw">http://www.takming.edu.tw</a>
228	南開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nkut.edu.tw">http://www.nkut.edu.tw</a>
229	中華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cust.edu.tw">http://www.cust.edu.tw</a>
230	僑光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ocu.edu.tw">http://www.ocu.edu.tw</a>
231	育達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ydu.edu.tw">http://www.ydu.edu.tw</a>
232	美和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meiho.edu.tw">http://www.meiho.edu.tw</a>
233	吳鳳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wfu.edu.tw">http://www.wfu.edu.tw</a>
234	環球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twu.edu.tw">http://www.twu.edu.tw</a>
235	中州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ccut.edu.tw">http://www.ccut.edu.tw</a>
236	修平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hust.edu.tw/">http://www.hust.edu.tw/</a>
237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cgust.edu.tw">http://www.cgust.edu.tw</a>
238	大華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tust.edu.tw">http://www.tust.edu.tw</a>
239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tpcu.edu.tw">http://www.tpcu.edu.tw</a>
240	醒吾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hwu.edu.tw">http://www.hwu.edu.tw</a>
241	文藻外語大學	<a href="http://www.wzu.edu.tw">http://www.wzu.edu.tw</a>
242	南榮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nju.edu.tw">http://www.nju.edu.tw</a>
243	華夏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hwh.edu.tw">http://www.hwh.edu.tw</a>
244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tcust.edu.tw">http://www.tcust.edu.tw</a>
245	致理科技大學	<a href="http://www.chihlee.edu.tw">http://www.chihlee.edu.tw</a>
403	大漢技術學院	<a href="http://www.dahan.edu.tw">http://www.dahan.edu.tw</a>
406	和春技術學院	<a href="http://www.fotech.edu.tw">http://www.fotech.edu.tw</a>
410	亞東技術學院	<a href="http://www.oit.edu.tw">http://www.oit.edu.tw</a>
411	桃園創新技術學院	<a href="http://www.tiit.edu.tw">http://www.tiit.edu.tw</a>
412	德霖技術學院	<a href="http://www.dlit.edu.tw">http://www.dlit.edu.tw</a>
414	蘭陽技術學院	<a href="http://www.fit.edu.tw">http://www.fit.edu.tw</a>



415	黎明技術學院	http://www.lit.edu.tw
416	東方設計學院	http://www.tf.edu.tw
417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http://www.cku.edu.tw
418	崇右技術學院	http://www.cit.edu.tw
419	大同技術學院	http://www.ttc.edu.tw
420	亞太創意技術學院	http://www.apic.edu.tw
423	臺灣觀光學院	http://www.tht.edu.tw
424	台北海洋技術學院	http://www.tcmt.edu.tw

### ◎ 簡章訂購

- (一)簡章每本工本費新臺幣150元整。
- (二)應屆畢業生向就讀學校統一預訂，104年12月16日起可自行網路訂購或現場購買。
- (三)非應屆畢業生，104年12月16日起可網路訂購或現場購買。

#### 【網路訂購】

1. 科技校院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網路訂購系統自104年12月16日起開放至報名截止日止。
2. 請至本會網站<http://www.jctv.ntut.edu.tw>使用身分證統一編號進入「簡章個人購買系統」，輸入欲購買各類簡章份數及收件人基本資料後，系統將自動計算購買份數、金額、運費(計價方式請詳閱系統說明)，請確認無誤後，列印簡章訂購單辦理繳費。
3. 繳費可至自動櫃員機ATM轉帳、臺灣銀行臨櫃繳款或至各金融機構臨櫃辦理跨行匯款。
4. 本會確認台端繳費後至收到簡章約需7個工作天。

#### 【現場購買】

1. 自104年12月16日起，請於上班時間內至本會19個代售服務學校購買。
2. 本會19個代售服務學校、地址、電話如下表：

### 代售服務學校一覽表

區位	代售學校	縣市	地址	聯絡電話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臺北市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02-27712171分機1116
	致理科技大學	新北市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313號	02-22589016
				02-24372093分

北 區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基隆市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336號	機204
	蘭陽技術學院	宜蘭縣	宜蘭縣頭城鎮復興路79號	03-9771997分 機154
	萬能科技大學	桃園市	桃園市中壢區萬能路1號	03-4628654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新竹市	新竹市元培街306號 光暉大樓3樓教務處註冊組	03-6102219
中 區	育達科技大學	苗栗縣	苗栗縣造橋鄉談文村學府路168號	037-651188分 機1202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臺中市	臺中市三民路三段129號	04-22195108
	建國科技大學	彰化市	彰化縣彰化市介壽北路1號	04-7111111分 機1305
	南開科技大學	南投縣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568號	049-2563489分 機1309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雲林縣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123號	05-5372637
南 區	大同技術學院	嘉義市	嘉義市東區彌陀路253號	05-2223124分 機204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臺南市	臺南市中西區民族路2段78號	06-2110648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高雄市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415號	07-3814526分 機2311
	大仁科技大學	屏東縣	屏東縣鹽埔鄉維新路20號	08-7624002分 機1532

01504

[go to top](#) ▲



[新手上路](#)



[關於我們](#)



[訂閱/退閱電子報](#)



[徵稿啟事](#)



[活動搶鮮報](#)



[站內檢索](#)

第 255 期 | 要目

考生頻道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試務報導](#)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訊息](#)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重要日程表](#)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特殊選才](#)

[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答案卡相關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入闖心得](#)

[104指考化學科部分試題之解析與考生作答情形分析](#)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考生應考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考試入學](#)

[十一月中心活動焦點](#)

##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特殊選才

【教育部提供】

教育部於104學年度首度試辦特殊選才，針對具有特殊才能、經歷或成就之學生，開放12所大學共53個名額招生，學生只要符合大學的招生條件，可不必經由學測、指考，就有機會進大學。104學年度計有12所學校參與此一試辦方案，招生名額各校針對該校系特色網羅各界優秀學子，初次辦理成效獲得良好回應。

105學年度持續辦理，今年共有21所大學共151個名額招生，其招生簡章請逕至下列各該校網站查詢。



中山大學  
特殊選才



中央大學  
特殊選才



中正大學  
特殊選才



中興大學  
特殊選才



交通大學  
特殊選才



高雄師大  
特殊選才



清華大學  
特殊選才



陽明大學  
特殊選才



暨南大學  
特殊選才



臺北大學  
特殊選才



臺灣大學  
特殊選才



臺灣師大  
特殊選才



海洋大學  
特殊選才



大葉大學  
特殊選才



中原大學  
特殊選才



**玄奘大學**  
**特殊選才**



**亞洲大學**  
**特殊選才**



**東海大學**  
**特殊選才**



**慈濟大學**  
**特殊選才**



**義守大學**  
**特殊選才**



**靜宜大學**  
**特殊選才**

go to top ▲



新手上路



關於我們



訂閱/退閱電子報



徵稿啟事



活動搶鮮報



站內檢索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試務報導](#)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訊息](#)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重要日程表](#)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特殊選才](#)

[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答案卡相關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入闈心得](#)

[104指考化學科部分試題之解析與考生作答情形分析](#)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考生應考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考試入學](#)

[十一月中心活動焦點](#)

## 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答案卡相關注意事項

【資訊處籌備處】

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各考科答案卡樣式如下：附圖。

- (一) 國文考科採用作答區為選項A~E；試題編號1~50的格式。
- (二) 英文考科採用作答區為選項A~L；試題編號1~60的格式。
- (三) 數學考科採用作答區為選項1~9、0、-、±；試題編號1~50的格式。
- (四) 社會、自然考科採用作答區為選項A~F；試題編號1~75的格式。

學科能力測驗《簡章》清楚規定，答案卡作答必須使用黑色2B軟心鉛筆畫記，畫記要「粗」、「黑」、「清晰」，且須畫滿方格，不可畫記不全（如：畫半格、畫一點、畫一線...等）或未依規定畫記（如：打圈、打勾、超出格外、未擦拭乾淨、畫記太淡...等）。考生必須遵守簡章所列答案卡畫記注意事項，以避免因畫記方式不正確，導致機器無法辨識答案。但每年光學閱讀答案卡的過程中屢見考生未依規定畫記案例，以下僅就歷年考生答案卡常見的不良畫記案例，再次提醒考生務必謹守相關之答案卡畫記注意事項，以免損害自身權益。

近年較常發現的畫記不良案例約可歸納如下：

### 畫記太淡

生只要依規定使用軟心2B鉛筆畫記，即可為機器正確判讀。使用非2B鉛筆塗記的顏色較淡，極可能導致光學閱讀機無法精確讀取，考生應使用簡章規定用筆，否則最後判讀結果將由考生自行負責。

### 畫記不全

畫記不全如：畫半格、畫一點、畫一線，在機器讀取的過程中極易產生辨識不清的情形。部份考生以為對沒有把握的答案，畫半格、畫一點、畫一線會較為有利；此類未依規定的畫記極有可能會以無效畫記處理，亦即視同未作答。

### 未擦拭乾淨

簡章規定『更正時，不得使用修正液或修正帶，必須使用橡皮擦將所畫之記號完全擦拭清潔；擦拭時，嚴禁在橡皮擦上沾口水，以免卡片受損。』，考生務必依此規定使用橡皮擦，以減少擦拭不潔或可能的違規情事。

### 沾黏橡皮屑

此外，在此特別提醒考生更正答案時，務必將殘留於答案卡上的橡皮屑等異物清除乾淨，以免不慎影響作答而不自知。

### 畫錯題號

考生如因作答未注意題號（如：看錯題號、漏答...等），不小心將作答結果畫記到錯誤的題號，如此極有可能導致全無分數。因此，考生作答時必須仔細查看作答的題號是否正確。

### 竄改准考證號或條碼

試場規則規定考生應保持答案卡之清潔與完整，考生如在答案卡上的准考證條碼加劃線條，或以立可白塗改准考證號碼及條碼；依試場規則將以竄改卡上的准考證號碼或條碼論處，成績不予計算。

### 作與答案無關之記號

考生如在答案卡作與答案無關的記號，如：書寫文字、畫圖、於題號上畫圈、於答案卡上畫線...；依試場規則均將扣減該科成績一級分，並得視情節加重處分或成績不予計算。

以上所述均為考試中確實發生的實例，而以歷年複查異動的案例來看，畫記太淡、畫記不全、擦拭不潔仍為最主要異動的原因。於此要再次提醒考生務必詳讀考試簡章，遵守相關答案卡畫記規定，切勿輕忽大意，以免不慎而造成無法補救的分數減損。



go to top ▲



新手上路



關於我們



訂閱／退閱電子報



徵稿啟事



活動搶鮮報



站內檢索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試務報導](#)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訊息](#)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重要日程表](#)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特殊選才](#)

[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答案卡相關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入闈心得](#)

[104指考化學科部分試題之解析與考生作答情形分析](#)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考生應考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考試入學](#)

[十一月中心活動焦點](#)

##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入闈心得

作者群：

- ★【大學教授篇】東海大學外國語文學系 陳中漢教授
- ★【高中教師篇】國立楊梅高中 樊可瑜老師
- ★【試考生篇】師大附中 李非謬同學
- ★【試考生篇】建國中學 陳奕愷同學

【東海大學外國語文學系 陳中漢教授】

本人有幸繼2013年12月及去年10月入闈擔任英聽測驗試題審查工作，再次於今年10月入闈擔任105學年度英聽測驗第一次考試試題審查工作。有了2013年及2014年的入闈經驗，今年入闈前非但不覺得忐忑焦慮，反倒期盼早日被關進闈場，名正言順遠離紛紛擾擾的世界及百務纏身的生活，專心全力投入審題工作，並享受難得8天7夜與世隔絕的單純平靜生活。不過，為了能順利入闈，代價是入闈前兩星期幾近抓狂的日子，不論公務或家務皆行程滿檔，晝夜不停趕工。現在回想，連我自己都難以置信一切能圓滿達成，順利於入闈當日至大考中心報到。

一如往例，入闈時間訂於上午，入闈人員準時齊聚大考中心一樓大廳，在唱名聲及大考中心兩位同仁的歡送掌聲中，循序通過厚重高峻的闈場木門，進入闈場，這些情景對我而言已相當熟悉，頗有舊地重遊的感覺。時間飛逝，此刻入闈團隊工作事項皆已順利完成，而我也只剩一、兩份入闈工作相關報告必須在出闈前完成。此時心情相當輕鬆，因為我知道明、後天不必早起，可以悠哉做一些自己的事，後天此時我將已安然返家，雖然錯過與家人共同悼念先父逝世3週年忌日，但慶幸能跟特地為先父忌日於日前返台，而即將搭機返美的大姊共進晚餐，並準備回歸生活正軌。

回顧過去幾天生活，大致可分為兩個時期，前四天為緊湊繁忙期，之後則為輕鬆休閒期。此次跟我共同負責審題工作的高中老師是任教於桃園市楊梅高中的樊老師，樊老師是第一次入闈，之前跟她素未謀面，幾天共事下來，覺得她是一位專業能力強、教學經驗豐富、待人體貼、且具藝術天分及教學熱誠的老師。過去六天，樊老師與我在大考中心同仁的協助下，展開緊湊密集的審題工作。所幸所有工作事項，不論是考生用試題本、試題光碟語音內容、試題紙本語音稿、標準答案等的審查、校閱、與修正工作事項，其間雖歷經一些小狀況，但皆能在掌控中順利如期完成，安然度過緊湊繁忙時期。

當然，所有工作事項得以順利完成多歸功於大考中心專業、周到完善的前置作業準備，及入闈人員沉著應變、高品質、高效率的專業表現。因有前次入闈經驗，對高度標準化卻又不失機動性的現場作業流程更能感受其重要性，無論審題過程、試題印製、語音光碟錄製及試聽、語音試題及點字試題轉製、闈內人員日常起居飲食及休閒活動等事項，皆能鉅細靡遺、妥善安排，充分顯現大考中心多年來闈場管理成效與經驗傳承。此次入闈，尤其感謝闈長的坐鎮指揮、大考中心的膳食安排與環境維護人員的費心，讓所有入闈團隊人員皆能發揮高效率優質工作表現，並能享有安心舒適的生活環境與品質，再次由衷感謝。

在此夜深沈寂的夜晚，除了敲打電腦鍵盤的聲響外，我正在靜靜享受難得的悠閒時刻，等待明天悼念先父逝世3週年忌日及後天出闈返家，在此並預祝10月24日上、下午場次的英聽測驗皆一切順利，此時該是停筆的最佳時刻吧...

[go to top](#)

【國立楊梅高中 樊可瑜老師】

非常感謝英文學科中心的推薦、大考中心的邀約，以及學校教務處的協助及英文科同仁的代課，讓我有機會入闈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擔任協助審題的工作。對於闈務工作全然陌生，按往例，任何疑惑我都先問google大神。但當我鍵入「英聽」、「入闈」等關鍵字時，卻找不任何的神諭。於是，這秘密任務讓我心跳加速、熱血沸騰！

入闈當日，我來到了位於台大的大考中心。我的視線只停留在兩個地方——手機和天空。進去前，我特意抬頭，仰望天空，那天是個美麗的大晴天！而我將有8天要和天空、手機分離，過著沒有網路、不能通訊、與世隔絕的生活。早已習慣人機合一的我，帶著無可名狀的複雜心情——將如何度過這漫長的8天？闈場的大門打開了，惆悵、緊張、好奇、興奮在心裡翻騰。在眾人列隊鼓掌之中，我走進了那神祕之門。

在闈場，每天7點多振奮人心的軍樂響起，這意味著大家要起床上工啦！闈內生活都很規律：起床、工作、吃飯、工作、吃飯、工作直到晚上11點，甚至更晚。我的闈務工作是協助審題。拿到考卷要試作、修改、校對無限迴圈，直到挑不出任何一點毛病。而且每校稿一次，每修正一次都要簽名、簽時間。錄音檔的秒數要分毫不差、試卷油墨的濃淡也要考量。文字檔、錄音檔、還有給特殊生的專門試卷等等，一份考卷至少都要校對4次。每個步驟都有固定的流程，大考中心是相當專業且嚴謹的。在專家學者及學科研究員的努力下，考題的信度及效度是經得起考驗的。考題審製過程讓我對考試有了不同的看法，原來每一份試卷的產生，都是經過許多人日以繼夜的辛勞才能完成。真是「誰知盤中餚，粒粒皆辛苦」，「誰知桌上卷，字字皆辛苦」！

剛開始，我還真不習慣雞蛋裡挑骨頭。還好，在審題的過程中，非常榮幸能與東海大學陳教授共事，陳教授散發著溫文儒雅的氣質，每次和他談話都讓我如沐春風。在審題的過程中，就連試卷版面0.1cm的誤差，陳教授都能用肉眼看出並直指問題所在及解決之道。陳教授出題、審題的專業嚴謹與認真敬業的態度讓我敬佩不已。不僅讓我明白什麼



叫做「魔鬼藏在細節裡」！也讓我開始享受專注的美好。此外，在閒暇時間與陳教授談論英語教學、電影及人生觀，陳教授學者的風範及豁達自在的人生觀，讓我學到了寶貴的一課。在闈內雖然看不到外面的藍天白雲，但我看見了生命中不同的美麗風景。

最後，感謝再感謝。感謝大考中心的人員無微不至的照顧，感謝慷慨的闈長請的台大名產——醜愛玉檸檬，讓我享受生活中的小確幸，一邊品嚐它的酸甜好滋味，並感受傳說中的療愈功效。入闈的經驗讓我學到：單純一點、專注一點、放慢一點，集滿三點，快樂一點！

---

[go to top](#)

【師大附中 李非謬同學】

現在回想起來，這幾天入闈的過程真是一場難得的經驗。

還記得有一天我上學，到校時周圍的同學說英文老師在找我。當時我很慌張，結果老師是要我當第一次英聽測驗的試考生。一開始還蠻高興有如此難得的經驗，可是得知沒有網路需與世隔絕8天，我心中開始產生遲疑。主要是因為我正在準備申請美國大學，資料剛好是在入闈完一個禮拜要送出，怕入闈後時間不夠，無法送出申請單。可是老師很期待我去入闈，一直對我說：可以被選上是一件很榮耀的事，我最後決定要參加這次的入闈。

入闈的當天，當我到考試中心時我超緊張的，在場的每個人都看起來很專業，可能是因為他們都有入闈過，對於裡面的工作程序都很熟，當時覺得好像只有我一個人格格不入，我還很擔心會拖累大家。一進闈場的時候我的第一個印象就只有冷！闈場超冷的！當時我沒想到會那麼冷，帶的衣服全部都是短袖、短褲及薄外套，當時超擔心會生病。第二個印象是闈場超大，像一個大迷宮！甚至第一天去拿水喝的時候就迷路了。等我們把行李放好後，第一天的工作也要開始，第一天試考生要先把上午場的英聽試題寫過。寫完之後要再跟老師們一起討論題目，看看有哪些題目是要改的。在修改題目的過程，發現老師們真的很為學生們著想，把每一題都設計的很完美。第三天等題目都確定好了，試考生就轉變為工讀生了，從聽光碟到夾夾子，每一項工作都有輪到。第三天還沒結束，每個人手不是被磨破，就是被題本刮傷了。所有的工作項目裡，令我印象最深刻的是「釘裝檢驗」，工讀生都說釘裝檢驗是最無聊，我反而覺得還蠻有趣的。一台釘裝機一直不斷的吐出釘好的題本，而我們就要從中隨機抽出幾本來檢查，因為機器的速度太快，以致完全沒時間做其他的事。每項工作其實都很有趣，可是也都要很細心的完成，一個小疏忽可能就會造成整個工作行程的耽擱。我們從第三天做到第五天，每天從早上八點作到晚上十點半，到第五天之後，大家都可以看電影來打發時間。

我真的很高興可以有這麼難得的經驗，這一次入闈使我收穫豐富。以前每次看到題本都沒什麼太大的心得，可是入闈之後，現在每看到題本都會想到那些努力為我們付出的老師們和工讀生。真的很感謝所有的老師跟工作人員，給了我那麼棒的經驗。

---

[go to top](#)

這幾天入闈的經驗應該會是最難忘的回憶之一。

北模第二天時（我沒有考喔），學校廣播請我去教務處洽談事情，我懷著是不是又犯了甚麼錯的心情進去教務處，只見一位老師問我有沒有意願入闈當英聽的試考生，當時我對闈場一點概念也沒有，就直接答應了，我想入闈應該是一件還蠻輕鬆的事吧。直到被通知至大考中心開會，我才知道入闈沒有想像中的那麼輕鬆，原來試考生的身分還包含了各種琳瑯滿目的工作，光是用聽得就讓人覺得累得快喘不過氣來了。但想一想，入闈的經驗不是每個人都有的，這個人生經歷對我應該會有幫助吧（雖然申請學校的essay快趕不完了）。

終於到了入闈的那一天（還騙班上同學要去美國做campus visiting），第一天還算輕鬆，我們試考生的工作就只有試考上午場的題目、和老師們討論題目，以及壓碼表計時題目與題目間的作答時間是否足夠等。在試考前，我還很怕萬一寫錯可就糗大了，不過題目還算簡單，輕輕鬆鬆寫完後和另一位試考生對完答案，討論一下有問題的地方，老師們就進來和我們討論試題了，過程中，我感受到老師們嚴謹的態度，從單字、文法、圖片內容等，各式各樣的細節都不放過，讓我十分佩服老師們的細心。

第二天再重複一次第一天的內容，改成做下午場的題目，我想說目前為止都還算輕鬆，沒想到惡夢就從下午開始了。結束了試考生的身分後，我們馬上轉移陣地到工讀生們工作的地方。工讀生們耐心地教導我們各種工作的內容及技巧，接下來的四天我們就不斷地進行查驗、打包、裝箱的循環。體力與精神的消耗是可觀的，我們就好像是在生產線上的工人，不停的重複動作，活像一台台機器般。終於，在伴隨著印刷機「喇、喇、喇」、釘摺機「答、答、答」和音響中傳出的音樂中，結束了生產線上的工作，看著那一箱一箱、裝著十二萬考生的試題，成就感油然而生：這是我們二十位左右的工讀生的心血。（真難想像學測的時候要工作多久，試題的數量是英聽的5倍以上）

工作完後的幾天就輕鬆多了，看電影、聊天，除了偶而工作以外，其它時間都是自由時間。這幾天遠離電子產品的生活並沒有想像中的無趣，有電視、電影、報紙、跑步機、零食吃到飽，更重要的是少了電腦、手機的隔閡，人與人的互動變得更單純，大家互相照顧、交流。在度過這8天的闈期後，我覺得自己又成長了許多，知道了許多多采多姿的生活經驗，也認識了一位和我一樣要出國讀書的同伴，我想，這些都會對我未來的人生規劃有莫大的助益。最後，最重要的是知道了我考過大大小小的試題，背後是需要多少人的血和汗才能完成的。



go to top 



新手上路



關於我們



訂閱/退閱電子報



徵稿啟事



活動搶鮮報



站內檢索

# 104 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化學科部分試題之解析與考生作答情形分析

蕭次融

## 前言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簡稱大考中心）每次考試後都會舉辦試題研討會，為高中教師釋疑有關試題、答案以及評分的相關問題。今年 104 年 10 月 6 日的化學科試題研討會，由大考中心化學科研究員負責說明。會上研究員主要依據考生的作答情形，解釋個別試題的分析，包括：得分率、鑑別度、選項分析等，以及就試題的特徵本身分門別類，例如概念理解、演算問題，較高階認知技能與實驗等類，並且由統計特徵提出部分試題內誘答選項，期使協助高中教學現場的概念釐清。本篇主要說明筆者在會議上報告的 11-12 題的題組，以及會議上高中教師詢問的非選擇題第一題，以供未能與會的教師作為參考。

## 11-12 為題組

濃度均為 0.1M 的五種水溶液： $\text{AgNO}_3$ 、 $\text{NaBr}$ 、 $\text{HCl}$ 、 $\text{Na}_2\text{S}$ 、 $\text{Na}_2\text{CO}_3$ ，有如圖 2 所示的相互反應關係，亦即將圖中每條連線兩端的溶液等量混合，都會有明顯可辨認的化學反應。試推演每一種溶液在圖中的位置後，回答題 1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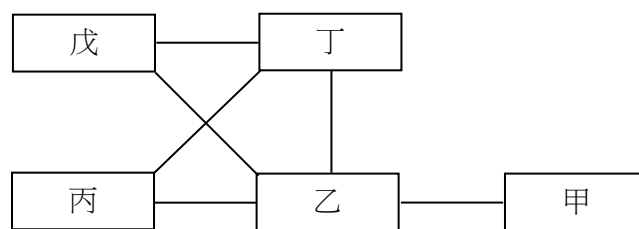


圖 2

11. 下列哪一化學式是溶液丁的溶質？

- (A)  $\text{AgNO}_3$       (B)  $\text{NaBr}$       (C)  $\text{HCl}$       (D)  $\text{Na}_2\text{S}$       (E)  $\text{Na}_2\text{CO}_3$

12. 下列哪一化學式是溶液乙的溶質？

- (A)  $\text{AgNO}_3$       (B)  $\text{NaBr}$       (C)  $\text{HCl}$       (D)  $\text{Na}_2\text{S}$       (E)  $\text{Na}_2\text{CO}_3$

這一題組試題與傳統的試題型式不一樣，非一問一答，也不要求考生對每一選項判斷是與非，因此不能以消去法解題。這種對於同濃度的溶液，等體積兩兩相加以確認是否會有化學反應並辨認溶液的溶質，乍看之下考生會認為解題困難。本題組總共有五種溶液，考生需熟悉各溶液的性質，再依據圖示推測溶質。從題幹所給予的訊息，首先要分析試題的整體資訊，從中找出解答的關鍵。解題步驟如下：

1. 從總題幹得知圖中每條連線兩端的溶液，等量混合會有明顯的化學反應，例如甲只與乙連線，因此只有一個反應；乙則有四條連線，表示五種溶液中乙可與其他四種溶液反應；依此類推可得表 1 的結果。

表 1 溶液兩兩相加可得的反應數

溶液	甲	乙	丙	丁	戊
反應數	1	4	2	3	2

2. 溶液  $\text{AgNO}_3$  與其他四種溶液： $\text{NaBr}$ 、 $\text{HCl}$ 、 $\text{Na}_2\text{S}$ 、 $\text{Na}_2\text{CO}_3$  均會有反應，分別

產生沉澱  $\text{AgBr}$ 、 $\text{AgCl}$ 、 $\text{Ag}_2\text{S}$ 、 $\text{Ag}_2\text{CO}_3$ 。若對照表 1 可見會有四種反應的是乙溶液，因此可確定第 12 的答案是(A)選項。

- 其次查溶液  $\text{NaBr}$ ，只能與  $\text{AgNO}_3$  反應產生  $\text{AgBr}$  沉澱，由表 1 可判定  $\text{NaBr}$  是甲。
- 再其次檢查  $\text{HCl}$  溶液，除了與  $\text{AgNO}_3$  可產生  $\text{AgCl}$  沉澱之外，因其具有酸性，可與  $\text{Na}_2\text{S}$  產生  $\text{H}_2\text{S}$  氣體，與  $\text{Na}_2\text{CO}_3$  產生  $\text{CO}_2$ ，因此  $\text{HCl}$  的反應數為 3，由表 1 可確定  $\text{HCl}$  是丁溶液，如此就可確定第 11 題的答案是(C)選項。

經此分析就可輕易解答這一題組。

### 考生的作答情形

考後統計考生的作答情形，彙整如表 2：

表 2 考生作答情形

題號	P	Ph	Pl	D
11	38	63	23	40
12	47	82	18	64

由表 2 可見第 11 題全體考生的答對率為  $P = 38\%$ ，前三分之一的高分組答對率  $Ph = 63\%$ ，低分組答對率  $Pl = 23\%$ ； $Ph - Pl = 0.40$  就是鑑別度  $D = 0.40$ 。至於第 12 題  $P = 47\%$ ，而  $D = 0.64$ ，就考生的作答反應而言，第 12 題遠優於第 11 題。

### 非選擇題第一大題

四種非金屬元素，其代號為： $W$ 、 $X$ 、 $Y$ 、 $Z$ ，在元素週期表上均屬不同週期，僅  $X$  與  $Y$  在同族，而族數與原子序均以  $Z$  為最大。已知：

- $W$  在第一週期。
- 四元素的原子序相加的和為 78。
- 由  $W$ 、 $X$ 、 $Y$  三元素可組成化合物  $Q$ 。
- $Q$  有 6 個原子及 42 個質子，分子量為 82。
- $Z_2$  在常溫常壓為有色固體，具有昇華的性質。
- $Z_2$  在含有  $Z^-$  離子的水中，溶解度大增，可得有色離子  $Z_3^-$ 。

回答下列四子題（每一子題 2 分，共 8 分）：

- 寫出  $W$  及  $Z$  的元素符號。
- 寫出由  $X$  與  $Y$  兩種元素組成的兩種穩定化合物的化學式。
- 寫出  $Q$  的化學式。
- 在  $0.1\text{M}$  的  $Z_3^-$  水溶液中加  $0.1\text{M}$  的  $Q$  水溶液，則溶液立即褪為無色。寫出該氧化還原的化學反應式。（不需要標出物質的狀態）

### 解題線索

要解答這種非選擇題，首先要從試題給予的訊息中找出解答的線索，因此必須要詳讀題幹，甚至也要詳閱需要考生回答的子題。本題解題的關鍵有五點：

- 由(1) $W$  在第一週期，以及(3) $W$ 、 $X$ 、 $Y$  三元素可組成化合物  $Q$ ，可確定  $W$  是原子序為 1 的氫元素。
- 由(5)  $Z_2$  在常溫常壓為有色固體，具有昇華的性質，可推測  $Z_2$  是碘  $\text{I}_2$ ，其原子序由試



題本封面的週期表知鹵素的溴原子序為 35，因此碘的原子序為  $35+18=53$ 。

- 由(2) W、X、Y、Z 四元素的原子序和為 78，從中得  $W+X+Y+Z=78$ ， $X+Y=78-1-53=24$ ，因此可推測 X、Y 二元素是第二與第三週期的元素。
- 從題幹知 X 與 Y 是在同族的元素，且子題 2「寫出由 X 與 Y 兩種元素組成的兩種穩定化合物的化學式」，參考封面的週期表推測 X 與 Y 是同族的非金屬，因此從 III～VII 族中找出的同族兩元素有 (B、Al)、(C、Si)、(N、P)、(O、S)、(F、Cl)，從此找出最有可能的是 (O、S)。因此子題 2 的答案是  $SO_2$  與  $SO_3$ 。
- 至於子題 3「寫出 Q 的化學式」，其解答就簡單多了，因已知 W、X、Y 的元素為 H、S、O，而且已知事項(4)「Q 有 6 個原子及 42 個質子，分子量為 82」就可推 Q 為  $H_2SO_3$ ，這樣完全符合含有 6 個原子及 42 個質子，分子量為 82 的提示。

### 大考中心公布的參考答案

化學考科所公布的非選擇題參考答案為一概括式說明，無法涵蓋所有考生的答題狀況，而在評分原則與給分方式上，則會因試題的要求不同有所差異。因此只能公告滿分的參考答案以供各界參考。至於部分答對給予部分分數的情況，則於評分標準訂定會議時，抽樣本試閱，討論部分答對的可能例子，分別訂定部分給分的標準，然後才開始正式閱卷。每一份答案卷至少由二位不同的閱卷委員評分，若評分結果不一致，超過主閱標準，就交請閱卷召集人或協同主持人進行主閱。表 3 是大考中心所公布的參考答案。

表 3 104 指考非選擇題一的參考答案

第 1 題 (2 分)	第 2 題 (2 分)	第 3 題 (2 分)
W 是 H、Z 是 I	$SO_2$ 、 $SO_3$	$H_2SO_3$
<b>第 4 題 (2 分)</b>		
$I_3^- + SO_3^{2-} + H_2O \rightarrow 3 I^- + SO_4^{2-} + 2 H^+$ 或		
$I_3^- + HSO_3^- + H_2O \rightarrow 3 I^- + SO_4^{2-} + 3 H^+$ 或		
$I_3^- + H_2SO_3 + H_2O \rightarrow 3 I^- + SO_4^{2-} + 4 H^+$ 或		
$I_2 + H_2SO_3 + H_2O \rightarrow 2 I^- + SO_4^{2-} + 4 H^+$		
說明：1. 上述答案僅為例舉，某些正確答案並未詳細列出。		
2. 物種須正確，化學反應式的平衡亦須正確。		

## 考生的作答情形

表 4 是全體考生的得分情形，表 5 是整卷各大題的得分情況。

表 4 非選擇題第一大題人數及百分比

分數	人數	百分比(%)
0	2,248	10.08
1	2,615	11.72
2	1,573	7.05
3	1,317	5.90
4	1,865	8.36
5	5,662	25.38
6	4,969	22.27
7	599	2.69
8	1,460	6.54
合計	22,308	100.00

表 5 104 指考化學考科各大題得分情況

項目	占分	平均	標準差	得分率(%)
總分	100	53.78	20.85	54
選擇題	84	47.10	17.41	56
非選擇題	16	6.68	4.14	42
非選一	8	4.10	2.33	51
非選二	8	2.57	2.25	32

由表 5 可見，非選一的得分率幾乎要高出非選二的兩倍，非選一的得分率 51% 與整卷的得分率 54% 相近。而從表 4 也可見得 5 分與 6 分的學生人數最多，分別只占 25.38 與 22.27%，也幾近一半的考生可得一半以上的分數，得分率相當合理。不過得 0 分的學生有 2248 人，其百分比為 10.08%。換句話說，這些考生較無法掌握此題所欲評量的化學概念。因為第一個子題要求考生寫出 W 及 Z 的元素符號，而已在題幹提醒考生 W 在第一週期，而且試題本封面附有週期表，一看就知道第一週期只有兩個元素，其中的一個是惰性氣體 He，據此可輕易推出 W 是 H，此為送分題，但一成的考生無法得到任何分數。

## 對於非選擇題第一大題的相關討論

### (一) 與 103 年指考非選擇題第一大題相較

104 年指考非選擇題第一大題與 103 年指考非選擇題第一大題的題型類似，主要測試考生對於週期表綜合性思考能力的試題，在 103 年的指考同樣要求考生對週期表中各元素位置的認識並了解其相對關係的試題。因 104 年指考非選擇題第一大題的成績比非選擇題第二大題高出許多（見表 5）。以下列出 103 年指考非選擇題第一大題的試題，請參考比較。

甲、乙、丙三元素在週期表的位置相接鄰而且均在前三週期，其中有一元素與另一元素同週期，同時又與第三元素同族。試回答下列問題（每一子題 2 分，共 8 分）：

1. 已知該三元素的原子序為甲小於乙，乙小於丙。試在答案卷的方格紙上，劃出甲、乙、丙在週期表上可能的四種相對位置圖。
2. 設甲的原子序為  $Z$ ，其最外層的電子數為  $n$ ，而該三元素的原子序總和是該三元素的各原子最外層電子數總和的 2 倍加 1。寫出該三元素的原子序。
3. 參考題本封面的週期表，寫出該三元素的元素符號。
4. 以通式寫出由原子序  $Z$  與原子序  $(Z-5)$  兩元素所構成的化合物 2 類，以通式表示之。

表 6 是 103 年指考非選擇題第一大題的參考答案，請讀者注意第 2 小題推出數學式子後，要根據化學概念，判斷其合理性，始可得正確答案而得分。

表 6 103 指考非選擇題一的參考答案

題號	參考答案																
1.	甲、乙、丙三元素的相對位置如下： (1)            (2)            (3)            (4) <table style="display: inline-table;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right: 20px;"> <tr><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甲</td><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乙</td></tr> <tr><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丙</td><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td></tr> </table> <table style="display: inline-table;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right: 20px;"> <tr><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甲</td><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乙</td></tr> <tr><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td><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丙</td></tr> </table> <table style="display: inline-table;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right: 20px;"> <tr><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td><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甲</td></tr> <tr><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乙</td><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丙</td></tr> </table> <table style="display: inline-table;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甲</td><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td></tr> <tr><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乙</td><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丙</td></tr> </table>	甲	乙	丙		甲	乙		丙		甲	乙	丙	甲		乙	丙
甲	乙																
丙																	
甲	乙																
	丙																
	甲																
乙	丙																
甲																	
乙	丙																
2.	依照排列方式(1)列式如下： <table style="display: inline-table;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right: 20px;"> <tr><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Z</td><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Z+1</td></tr> <tr><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Z+8</td><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td></tr> </table> <table style="display: inline-table;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n</td><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n+1</td></tr> <tr><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n</td><td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td></tr> </table> $\therefore 3Z + 9 = 2(3n + 1) + 1$ $Z = 2n - 2$ 甲 = 6、乙 = 7、丙 = 14	Z	Z+1	Z+8		n	n+1	n									
Z	Z+1																
Z+8																	
n	n+1																
n																	
3	C、N、Si																
4	$C_nH_{2n+2}$ 、 $C_nH_{2n}$ 、 $C_nH_{2n-2}$																

## (二)若題幹線索減少

若試題沒寫出 W 在第一週期，要求考生從試題的提示綜合判斷，推出 W 是氫元素，這種推理難度較高。試想要從試題的那一提示著手才能推出 W 是氫？答案是提示(4)「Q 有 6 個原子及 42 個質子，分子量為 82」中的「42 個質子，分子量為 82」。除了氫以外的原子核內都有質子與中子，因此要由 82 小於 42 的兩倍，這個不尋常的關係為解答線索，可推出 W 是氫，而且化合物 Q 中至少要有兩個氫。

## 小結

近年指考化學考科試題有較多思考性的綜合試題，尤其非選擇題部分，因其評分不是電腦可評分的試題，命題小組有較多的彈性命製較具創意的試題，測試考生能帶著走的化學概念與解題的能力，且非選擇題要求考生主動作答，不是被動的判斷選項敘述的正確與否。期望在教育現場的教師設法增進指導學生的方式，並鼓勵學生養成主動作答的習慣。另外選擇題 11-12 題的內容，除了指導學生解題方法之外，最好能讓學生動手做實驗，因為百聞不如一見，百見又不如一試。化學的英文單字是 Chem is try，亦即化學就是要試一試化學實驗，深信如此可提高學生學習化學的興趣。有關於今年指考化學科試題研討會的資料，請點閱大考中心 104 年 10 月 23 日之訊息公告。

(本文作者是臺師大退休化學教授，現任大考中心顧問)

# 105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考生應考注意事項 (完整版)

<b>A</b>	<b>准考證</b> .....	<b>1</b>
A_1	准考證什麼時候寄發？寄到哪裡？.....	1
A_2	沒有收到准考證怎麼辦？.....	1
A_3	准考證上的資料有錯誤怎麼辦？.....	1
A_4	准考證不見了或損毀怎麼辦？.....	2
A_5	准考證上可不可以寫文字、作記號？.....	2
A_6	到考場才發現沒帶准考證怎麼辦？.....	2
A_7	進入試場才發現沒帶准考證怎麼辦？.....	2
A_8	本次考試結束後，可以申請補發准考證嗎？.....	2
<b>B</b>	<b>試場位置</b> .....	<b>3</b>
B_1	試場位置是如何安排的？.....	3
B_2	如何知道在哪裡考試？.....	3
<b>C</b>	<b>考試日期及時間</b> .....	<b>3</b>
<b>D</b>	<b>入場注意事項</b> .....	<b>3</b>
<b>E</b>	<b>考試物品</b> .....	<b>5</b>
E_1	文具.....	5
E_2	手錶.....	5
E_3	行動電話.....	5
<b>F</b>	<b>作答注意事項</b> .....	<b>5</b>
F_1	試題作答.....	5
F_2	答案卡畫記.....	5
F_3	繳交試題、答案卡.....	5
<b>G</b>	<b>常見違規事件</b> .....	<b>6</b>
<b>H</b>	<b>考前叮嚀</b> .....	<b>6</b>
<b>I</b>	<b>應考檢查表</b> .....	<b>7</b>



## A 准考證

### A\_1 准考證什麼時候寄發？寄到哪裡？

- 1.准考證寄發時間：第一次考試於 104 年 10 月 7 日寄發；第二次考試於 104 年 11 月 26 日寄發。
- 2.集體報名者，以郵局快捷郵件寄到報名單位；個別報名者，以郵局限時掛號寄到考生的通訊地址。
- 3.本次測驗編配有上、下午場次；上午場之考試時間為 11:00~12:00，下午場為 14:00~15:00，須特別注意依准考證上之場次、時間及試場入場應試。

### A\_2 沒有收到准考證怎麼辦？

若考生於寄送後第 3 個工作日仍未收到准考證時，請依下列方式處理：

- 1.集體報名考生：請洽代辦報名單位。
- 2.個別報名考生：請先以網路或電話語音（02-23643677）查詢掛號號碼後，再利用中華郵政全球資訊網（<http://www.post.gov.tw/post/index.jsp>）郵件查詢系統，輸入掛號號碼查詢郵件投遞狀況，或憑掛號號碼到通訊地址附近的郵局詢問。

### A\_3 准考證上的資料有錯誤怎麼辦？

- 1.修正時間：請於簡章規定之更正資料時間內依下列方式辦理修正。

考試別	寄發時間	更正資料時間
第一次	104 年 10 月 7 日	104 年 10 月 7 日 至 10 月 12 日
第二次	104 年 11 月 26 日	104 年 11 月 26 日 至 11 月 30 日

- 2.修正方式：

(1)集體報名：請告知報名單位，統一由學校（或補習班）處理。

(2)個別報名：

A.准考證上的姓名、身分證號、性別、考區及相片等 5 欄，有任一欄與原報名資料不同而須更正者，請逕以紅筆在准考證上修正並註明「作廢」，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中心（10673 臺北市舟山路 237 號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第二處）重製。

B.僅通訊地址、住宅電話、行動電話等資料須更正者，准考證無需寄回，直接在修正期間內至本中心網站(<http://www.ceec.edu.tw>)修改，或利用准考證下聯修改並傳真至 02-23661365。

- 3.修正注意事項：

(1)如係「考區」錯誤，需提出原始報名資料，經查證確實與原報名資料不符者，本中心才會受理更正，報名後再提出變更考試地區者不予受理。

(2)考生之考試場次及試場座位，由本中心主動安排及配置，並印製於准考證上，考生不得指定或要求變更。

(3)報名資料確認截止日後暫停受理更改「姓名」或「身分證號碼」作業，如更改名字請於考試時攜帶身分證件備查；並依 105 英聽簡章規定時間(見下表)，檢具戶籍謄本或載有更改姓名或身分證事項之戶口名簿，傳真至本中心申請更改相關資料，成績通知單將以新名字製發。

考試別	第一次	第二次
申請日期	104 年 10 月 25 日至 10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13 日至 12 月 25 日

#### A\_4 准考證不見了或損毀怎麼辦？

- 1.本中心不受理准考證補發。考生如不知准考證號碼，可先至本中心網站（<http://www.ceec.edu.tw>）或電話語音（02）23643677 查詢。
- 2.准考證如於考試前毀損或遺失，可在考試當日(考試前)帶考生身分證(或居留證、護照、駕駛執照、全民健康保險卡之一)，向考(分)區試務辦公室申請補發。

#### A\_5 准考證上可不可以寫文字、作記號？

除考生個人資料及考試地點外，不可以書寫其他文字、數字或符號，尤其是不得將答案抄錄在上面，以免違反試場相關規定。

#### A\_6 到考場才發現沒帶准考證怎麼辦？

- 1.如果有攜帶申請補發之身分證件，可於進入試場前（預備鈴響前）到試務辦公室辦理申請補發。
- 2.如果沒有證件，可先依編定之場次及試場進入試場考試，並於進入試場前通知家人或朋友將考生身分證（或居留證、護照、駕駛執照、全民健康保險卡之一）於該場次考試結束鈴響畢前送達考（分）區試務辦公室，完成辦理補發就不算違規。

#### A\_7 進入試場才發現沒帶准考證怎麼辦？

- 1.就座後但考試還沒開始，才發現准考證放在臨時置物區時，要先舉手取得監試老師同意後再去拿。
- 2.考試開始鈴響畢前發現時，先舉手取得監試老師同意後，通知家人或朋友將准考證於當場次考試結束前送達或持考生與本人身分證（或居留證、護照、駕駛執照、全民健康保險卡之一）至考（分）區試務辦公室辦理補發；**惟至該場次考試結束鈴響畢前仍未送達考（分）區試務辦公室或未依規定申請補發者，扣減1題分數。**

#### A\_8 本次考試結束後，可以申請補發准考證嗎？

不可以。准考證如於考試前毀損或遺失，應於考試當日補發；考試結束後，本中心即不再補發准考證。

## B 試場位置

### B\_1 試場位置是如何安排的？

1. 本次考試試場設置分為 26 個地區，報名時由考生自行填寫其中一個地區應試。報名結束後，由各考區承辦學校綜合考量各該考試地區之考生人數、試場環境、交通便利性以及其他配合措施等因素洽借分區學校，最後再由本中心統一編配考試場次及試場座位。
2. 編配考生分區、場次及座位時，係綜合考量梅花座的編配原則、集體報名與個別報名之考生比例、應考便利性（如集報單位之地址、個報考生之通訊地址等）、男女性別、公私立學校之考生比例等試務因素後，以電腦程式編配考生座位。

### B\_2 如何知道在哪裡考試？

1. 試場分配表及詳細地點第一次考試於 104 年 10 月 16 日公布，第二次考試於 104 年 12 月 4 日公布，請至本中心網站（<http://www.ceec.edu.tw>）或利用電話語音（02-23643677）查詢。
2.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考試前不開放查看試場座位，請於試場分配表公布時至本中心網站查詢考試地點之位置圖、交通方式及試場平面圖等資訊。

## C 考試日期及時間

1. 考試日期：第一次考試於 104 年 10 月 24 日（六）舉行，第二次考試於 104 年 12 月 12 日（六）舉行。
2. 考試時間：共 60 分鐘；上、下午場之考試時間及作業事項如下表：

上午場時間	作業事項	下午場時間
11:00	預備鈴響：考生持准考證入場	14:00
11:00-11:20	考生身分查驗及考試說明	14:00-14:20
11:20	考試開始鈴響：鈴響畢考生不得入場	14:20
11:20-12:00	正式考試	14:20-15:00
12:00	考試結束鈴響：鈴響前考生不得出場	1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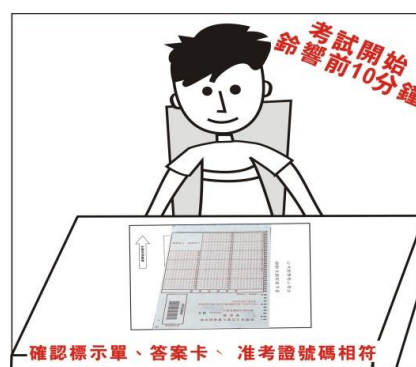
## D 入場注意事項

1. 考生應依排定之場次、時間及試場入場應試，不得要求更換場次或試場。
2. 監試人員一進入試場發放試題、答案卡，考生均應立即配合指示離開試場。
3. 考試開始前 20 分鐘打預備鈴，鈴響時即可入場。
4. 進入試場前應特別注意是否攜帶該場次之准考證，上下午場次顏色不同；非該場次之考生，不得入場。
5. 考生入場前，請確認沒有攜帶行動通訊裝置(如行動電話、穿戴式裝置等)，入場後應確實關閉行動電話（或取出電池）及手錶之鬧鈴設定；除准考證及考試必用文具外，所有物品均應立即放置於臨時置物區；應試時不得有發出聲響或影響試場秩序之情事，違者成績不予計算。
6. 考生於考試開始鈴響前，不得翻閱試題本，並不得書寫、畫記、作答，違者扣減 2 題分數；經制止仍再犯者，其成績不予計算。

7. 考試開始鈴響前 10 分鐘，播放考生應考注意事項，考生應安靜聆聽，並依指示確認座位標示單及答案卡之准考證號碼完全相符。
8. 考試開始後，若臨時發生故障、播音不清楚、噪音干擾以致無法聽清楚，或發現試題本有缺漏、污損或印刷不清楚時，考生請標記題號後，安心繼續考試，待全部試題播放結束後，再舉手反映請監試人員處理。請特別注意，考生如未當場反映，一旦離開試場，將無法進行重播，且不得於考試後要求成績優待或補考。
9. 考試開始鈴響後，始發現坐錯座位或錯用答案卡者，其成績不予計算。
10. 考生於考試開始鈴響後，得因病、因故（如廁等）申請緊急離場，應由試務人員安置於適當場所至考試結束為止，惟離場後不得再入場，且不得要求重播試題或補考。
11. 考生於考試結束鈴聲響畢，應即停止作答（含擦拭答案卡或加黑、增補等），雙手離開桌面。
12. 考試結束鈴聲響畢監試人員宣布離場前，不得擅自離場，違者其成績不予計算。



預備鈴響即可入場，非考試物品放置臨時置物區，迅速對號就座。



考試開始鈴響前 10 分鐘播放考生應考注意事項，考生應安靜聆聽，並依指示檢查答案卡，但不得翻閱試題本。



考試開始鈴響時，不必等監試人員宣布即可開始作答。



考試結束鈴聲響畢，應即停止作答。

## E 考試物品

### E\_1 文具

- 1.答案卡：必須使用黑色 2B 軟心鉛筆畫記；更正時，請使用橡皮擦但不得使用修正液或修正帶。

### E\_2 手錶

- 1.不可以有計算、記憶、拍攝、錄影...等功能。
- 2.進入試場前要把鬧鈴功能關閉，否則發出聲響或影響試場秩序之情事，成績不予計算。

### E\_3 行動電話或穿戴式裝置

- 1.儘量不要帶入試場。
- 2.不得已要帶入試場時，應確實關閉行動電話（或取出電池）之鬧鈴設定、移除穿戴式裝置後，立即放置於臨時置物區。

## F 作答注意事項

### F\_1 試題作答

- 1.本測驗之試題包括紙本試題及語音試題兩部分，語音試題每題僅播放一次，並連續播放至全部試題播完為止。考生應在每題播放完畢後，根據紙本試題及語音試題播放內容，立即將該題答案畫記在答案卡上，過程中不得要求中止播放或重播試題。
- 2.考試過程中，如遇噪音干擾或其他突發狀況以至於無法聽清楚試題時，考生得於全部試題播放完畢後，當場申請重播受干擾之試題，經監試人員與巡場人員確認後進行重播；但不得於考試後要求成績優待或補考。

### F\_2 答案卡畫記

- 1.必須使用黑色 2B 軟心鉛筆畫記。
- 2.畫記要「粗」、「黑」、「清晰」，且須畫滿方格，不可畫記不全。
- 3.更正時，不得使用修正液或修正帶，必須使用橡皮擦將所畫之記號完全擦拭乾淨；擦拭時，嚴禁在橡皮擦上沾口水，以免卡片受損。
- 4.保持卡片清潔，避免橡皮屑沾黏，不得破壞、塗改准考證號碼及條碼，亦不可任意挖補污損，或在方格以外之任何地方作記號。
- 5.答案卡邊緣之黑色條紋及黑點，不得任意增減或污損，卡片亦不得摺疊。

作 答 樣 例	正 確	錯				誤
		錯				誤

答案卡作答樣例

### F\_3 繳交試題、答案卡

- 1.考生於考試結束鈴聲響畢，應即停止作答，雙手離開桌面，留在原位靜候監試人員收取答案卡及試題。
- 2.監試人員宣布離場前，不得擅自離場，違者其成績不予計算。



## G 常見違規事件

一般考生常見的違規事件多為隨身攜帶手機或手錶、手錶發出聲響，其他的違規狀況則請考生特別注意，務必詳細閱讀准考證背面之注意事項及簡章之「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等，以免違規被扣分。

內容	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預防小叮嚀
1 試場內含（臨時置物區）之手機、手錶等物品發出聲響	<p><b>第 8 條</b> 考試開始鈴響後，始發現將行動通訊裝置(如行動電話、穿戴式裝置等)、書籍、紙張或具有計算、記憶、拍攝、錄影等功能之物品置於抽屜中、桌椅下、座位旁或隨身攜帶者，<b>扣減 2 題分數</b>。</p> <p>考生攜帶入場（含臨時置物區）之行動電話、手錶及所有物品，應試時不得有發出聲響或影響試場秩序之情事，亦不得使用未經檢查之個人醫療器材如助聽器等，<b>違者成績不予計算</b>。</p>	<p><b>*手機或穿戴式裝置</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可交給陪考親友保管。</li> <li>• 如無陪考親友者，一定要放在試場設置的臨時置物區，<b>考試入場前，把手機電池取出</b>（電池電力不足，即使關機也有可能發出聲響），否則至少要關機並取消鬧鈴設定。</li> </ul> <p><b>*手錶</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手錶如有鬧鈴或整點報時功能，一定要取消設定。</li> </ul>
2 未帶准考證應試	<p><b>第 6 條</b> 考生應攜帶該場次考試之准考證入場應試，以供身分查驗；惟至該場次考試結束鈴響畢前仍未送達考（分）區試務辦公室或未依規定申請補發者，<b>扣減 1 題分數</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准考證應妥善保管。</li> <li>• <b>考試當日，准考證要隨身攜帶。</b></li> <li>• 考試當日，可另備申請補發准考證的身分證件，並與准考證分開放置，以防萬一。</li> </ul>
3 坐錯座位或誤入試場	<p><b>第 11 條</b> 考試開始鈴響後，始發現坐錯座位或錯用答案卡者，其<b>成績不予計算</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就座前先確認座位標示單上的准考證號碼、姓名。</li> <li>• 如為考試開始鈴響前誤入試場者，須請監試人員協助處理，切勿擅自離開試場。</li> </ul>
4 遲到入場或提前離場	<p><b>第 7 條</b> 考生於預備鈴響時即可入場；入場後，未經監試人員許可不得離場；考試開始鈴響畢後，考生（含入場後因故離場）不得入場。擅自離場或逾時入場者，其<b>成績不予計算</b>。</p> <p><b>第 15 條</b> 考生於考試開始鈴響後，得因病、因故（如廁等）申請緊急離場，應由試務人員安置於適當場所至考試結束為止，<b>惟離場後不得再入場，且不得要求重播試題或補考</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考試開始鈴響畢後，考生不得入場。</li> <li>• 考試結束鈴聲響畢，監試人員宣布離場前不可以離場。</li> </ul>
5 未依規定作答（含作答用筆、擦拭文具等）	<p><b>第 12 條</b> 考生應將選擇題作答於答案卡，違者成績不予計算。考生違反答案卡背面之畫記注意事項或未以黑色 2B 軟心鉛筆畫記答案卡，致機器無法辨識答案者，其後果由考生自行承擔。答案卡不得以修正液或修正帶修正，<b>違者扣減 1 題分數</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答案卡</b>：必須使用黑色 2B 軟心鉛筆畫記，更正時僅能用橡皮擦擦拭，<b>不可以使用修正液或修正帶</b>。</li> </ul>

## H 考前叮嚀

1. 請特別注意身體保健及安全，儘量避免出入公共場所。
2. 考前有咳嗽、發燒、流鼻水等感冒症狀，請戴口罩應試；病情嚴重者，可申請至備用試場應試。
3. 因突發傷病需申請應考服務，請依簡章「拾參、突發傷病考生應考服務」之規定辦理申請，或逕洽本中心第二處，電話：（02）2366-1416 轉 608。



## I 應考檢查表

類別	檢查事項	檢查
考試前	1.妥善保管准考證	<input type="checkbox"/>
	2.仔細閱讀准考證背面之注意事項及簡章之「拾壹、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input type="checkbox"/>
	3.注意身體保健及安全，儘量不要出入公共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4.查詢考試地點： 【可至本中心網站（ <a href="http://www.ceec.edu.tw">http://www.ceec.edu.tw</a> ）或利用電話語音（02-23643677）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5.熟悉前往試場的大眾運輸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考試當日出門前	6.攜帶准考證	<input type="checkbox"/>
	7.另備申請准考證補發身分證件，與准考證分開置放（以防萬一） ❖補發證件為身分證（居留證、護照、駕駛執照或全民健康保險卡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8.檢查文具	<input type="checkbox"/>
	8-1.黑色 2B 軟心鉛筆	<input type="checkbox"/>
	8-2.橡皮擦	<input type="checkbox"/>
進試場前	9.記得帶手錶（不可以有計算、記憶、拍攝、錄影等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10.檢查准考證、文具是否帶在身上	<input type="checkbox"/>
	11.取消手錶的鬧鈴設定	<input type="checkbox"/>
預備鈴響進試場後	12.手機或穿戴式裝置交給陪考親友，放在臨時置物區時，手機需取出電池或關機	<input type="checkbox"/>
	13.除准考證及文具外，其餘物品如書本、MP3、翻譯機等，均須放在試場設置的臨時置物區，不可以隨身攜帶	<input type="checkbox"/>
	14.就座前，先看清楚座位標示單及答案卡和自己的准考證號碼是否一樣	<input type="checkbox"/>
作答時注意事項	15.就座後，如發現忘了帶准考證或文具，或想將身上物品放到置物區，一定要先舉手取得監試老師同意，千萬不要擅自離座	<input type="checkbox"/>
	16.考試時不可吃東西、喝水及嚼食口香糖等	<input type="checkbox"/>
	17.播放試題時，請務必保持安靜	<input type="checkbox"/>
	18.考試結束鈴響畢，應立即停止作答，雙手離開桌面	<input type="checkbox"/>
	19.考試結束鈴聲響畢後，留在原位靜候監試人員收取答案卡及試題；監試人員宣布離場前，不得擅自離場	<input type="checkbox"/>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試務報導](#)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訊息](#)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重要日程表](#)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特殊選才](#)

[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答案卡相關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入闈心得](#)

[104指考化學科部分試題之解析與考生作答情形分析](#)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考生應考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考試入學](#)

[十一月中心活動焦點](#)

##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考試入學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

105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簡章」已於11月9日開始販售，今年考試分發將有66校1849個系組參與招生，簡章中可參閱各校系採計標準，及整年度的考試分發重要時程，考生可在分發會網站訂購，或於各代售學校及大考中心現場購買(詳細代售地點請參閱附表一)。105學年度各項重要作業日程如下：登記分發相關證明文件審查收件時間為5月2日至5月31日；7月18日公告指考組合成績人數累計及最低登記標準表、各系組招生名額，並提供登記志願單機版下載；同日起開始受理繳交登記費至7月28日中午12:00止，登記志願時間自7月24日起至7月28日下午4:30止，放榜日期為8月8日(詳細重要日程表請參閱附表二)。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105學年度共有66所大學校院參與招生，招生系組共1849個學系組，有不少學系做了分組或整併的調整，共新增了25個學系，更名或分組招生的有82個學系，整併或停招的也有42個學系，分發會網站已整理「新增、更名、整併或停招校系一覽表」，供考生下載查閱。另外，有設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作為檢定的，共有93個學系，佔總系組數5.0%，設學科能力測驗作為檢定的，也有123個學系，佔總系組數6.7%，均較去年略為降低，考生在準備未來一年的攻讀計畫時，務必先了解志願校系的「英聽檢定標準」、「學測檢定項目」、「指考採計科目及加權」及「選系說明」等，這些招生條件除了可以購買招生簡章查閱外，亦可於分發會網站「校系分則查詢系統」查詢。

105學年度最大的變革，是**相關證明文件審查「全面電子化」**，包含學力證明文件審查、特種生證明文件審查及聽覺障礙證明文件審查，均須於5月2日至5月31日至分發會網站「證明文件線上審查系統」提出審查申請，並將應繳文件上傳。提醒考生應繳文件可先參閱招生簡章第7~9頁，文件須以pdf檔上傳，「原住民學生」及「已在大學繁星推薦、個人申請等審驗通過為聽覺障礙中度以上者」，不需上傳證明文件，但仍須在規定時間內提出審查申請，未提出申請者均以普通生身分進行分發。個人報名之考生，完成審查文件上傳後，可儲存或列印完成之憑證。團體報名單位不論是否有考生須審查，均須至分發會網站「證明文件線上審查系統」登錄資料並回傳回報單。審查結果將於6月13日在分發會網站公告，考生務必自行查看，委託團體報名單位遞交審查資料之考生，亦須注意是否通過審查，避免因資料不齊、郵遞疏失或團體報名單位漏報而未通過審查，如有疑義務必在6月23日前提出申覆。

另外配合衛生福利部自105年度起開辦之「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師制度計畫」，在考試分發招生管道共6校28名醫學系公費名額，因作業時程未及於納入招生簡章中，現已於分發會網站公告，考生登記公費醫學系為志願前，務必先詳細瞭解其預定培育科別、分發服務方式等權利義務細節，如須更詳細資訊可洽詢衛生福利部。師資培育公費生今年度亦因審核作業不及，部分名額未及於納入招生簡章中，所有公費資訊將整理納入「105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登記分發相關資訊」中，預定於105年5月6日開始販售。考生如對公告資料、分發程序或各應辦理事項有任何疑義，均可洽詢分發會服務專線：06-2362755。

**附表一 招生簡章代售地點一覽表**

單位	地址(電話)	單位	地址(電話)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基隆市北寧路2號行政大樓1F警衛室(TEL:02-24622192-1027)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TEL: 049-2918305)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警衛室(TEL:02-7734119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123號(TEL:05-5342601-2216)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臺北市舟山路237號(TEL:02-23661416)	國立嘉義大學	嘉義市學府路300號蘭潭校區警衛室(TEL:05-2717040)
輔仁大學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TEL: 02-29052265)	國立中正大學	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168號(TEL:05-2720411-11102)
中原大學	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200號警衛室(TEL:03-2652014)	國立成功大學	臺南市大學路1號光復校區警衛室(TEL:06-2757575-50120)
國立中央大學	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TEL:03-4227151-57144)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高雄市和平一路116號(TEL: 07-7172930-1111~1115)
國立清華大學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101號(TEL:03-5731385)	國立屏東大學	屏東市民生路4-18號民生校區警衛室(TEL:08-7663800-13710)
國立聯合大學	苗栗市南勢里聯大2號教務處綜合業務組(TEL:037-381132)	國立宜蘭大學	宜蘭市神農路一段1號(TEL:03-9317097)
東海大學	臺中市臺灣大道四段1727號(TEL:04-23598900)	國立東華大學	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二段1號(TEL: 03-8632143)

國立中興大學	臺中市國光路250號正 門口警衛室(TEL:04- 22840216)	國立臺東高中	臺東市中華路一段721號警 衛室(TEL: 089-322070-9)
逢甲大學	臺中市西屯區文華 路100號(TEL:04- 24517250-2182)	國立馬公高中	澎湖縣馬公市中華 路369號(TEL:069-272342- 22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彰化市進德路1號進德 校區警衛室(TEL:04- 7232105-5635)	國立金門大學	金門縣金寧鄉大學 路1號(TEL:082-312346)

## 附表二 重要時程一覽表

項 目	日 期
發售105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簡章	104年11月9日至105年7月28日
受理登記分發「相關證明文件審查」(線上申請)	105年5月2日至5月31日(下午11:59止)
發售105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登記分發相關資訊 (含重要公告、校系代碼、核定名額及登記繳費單等)	團體訂購105年5月6日至6月6日 個別訂購105年5月6日至7月13日 現場購買105年5月6日至7月28日
提供105學年度登記分發志願練習版、教學影片下載	105年5月6日至7月17日
公布證明文件審查結果	105年6月13日
受理證明文件審查結果申覆(線上申請)	105年6月13日至6月23日(下午11:59止)
公布證明文件審查申覆結果	105年6月27日
公布招生名額(含回流名額)、登記分發志願單機版 、指定科目考試組合成績人數累計及最低登記標準	105年7月18日
繳交登記費	105年7月18日至7月28日(中午12:00止)
網路登記分發志願(線上登記)	105年7月24日至7月28日(下午4:30止)
公布錄取名單	105年8月 8日
受理分發結果複查	105年8月 8日至8月12日
公布分發複查結果	105年8月19日

02242

go to top ▲



新手上路



關於我們



訂閱/退閱電子報



徵稿啟事



活動搶鮮報



站內檢索





第 255 期 | 要目

中心活動

## 十~十一月份中心活動焦點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試務報導](#)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訊息](#)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重要日程表](#)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特殊選才](#)

[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答案卡相關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入闈心得](#)

[104指考化學科部分試題之解析與考生作答情形分析](#)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考生應考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大學招生資訊-考試入學](#)

[十、十一月份中心活動焦點](#)



為提升同仁使用Access軟體處理資料的能力，於104年9月24日假文昌廳辦理Access教育訓練課程，邀請本中心吳顧問濟聰（站立者）及輔仁大學資訊管理學系黃圩君助教擔任課程講座。



為讓同仁瞭解申請科技部計畫相關事宜，特於104年10月13日邀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研究所許教授瑛珺至本中心專題演講—「科技部計畫撰寫、申請與相關注意事項」，專題演講假第一會議室舉行，會後中心同仁對相關事項有更深入之瞭解。



大學入學考試五年規劃—測驗研究計畫座談會於104年10月15日假第一會議室召開，由本中心沈副主任青嵩(中)主持。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於104年10月17日進行入闈作業，圖為入闈前檢查攜入闈場物品情形。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於104年10月17日進行入闈作業，沈副主任青嵩（右三）、劉顧問兆明（右二）與工作人員致意後，工作人員隨即入闈展開闈內試務工作。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華東考場」試務工作人員於104年10月22日領取題卡，圖為工作人員與沈副主任青嵩合影。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東莞考場」試務工作人員於104年10月22日領取題卡，圖為工作人員與沈副主任青嵩合影。



104年10月23日分批運送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之試題、卡至北、中、南、東部考區。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台北地區各考區之試題、卡於10月24日考試當日，由考區派專人至本中心領取。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入闈工作人員於10月24日下午3時出闈，黎主任建球（右二）、劉顧問兆明（右一）感謝工作人員入闈之辛勞。



本中心考試委員會第十五屆第二次委員會議於104年11月2日假第一會議室召開，由黎主任建球（中）主持，會議主要議題為審議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違規等事宜。



104年11月5日寄發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成績通知單情形。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成績相關統計資料說明會」於104年11月5日假本中心文昌廳召開，由第二處黃處長璿娟說明相關資料。



10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第一次考區試務工作會議於104年11月10日假本中心第一會議室召開，會議由沈副主任青嵩主持，會議議題為工作日程表及試務工作手冊等。





10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三次考區試務工作會議於104年11月10日假本中心第一會議室召開，會議由沈副主任青嵩主持，會議議題為試務及考區工作檢討等。



go to top ▲



新手上路



關於我們



訂閱/退閱電子報



徵稿啟事



活動抢鲜報



站內檢索